

证券代码：874562

证券简称：家鸿口腔

主办券商：国信证券

## 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### 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5 年 9 月 23 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  现场会议 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龙华区观湖街道松元厦社区虎地排 118 号锦绣大地 8 号楼 501A 区公司大会议室
- 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5 年 9 月 19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曾胜山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#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。

#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取消监事会及废止<监事会议事规则>的议案》

##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(以下简称“《公司法》”)《非上市公众公司

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规定，结合公司实际情况，公司将不再设置监事会，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《公司法》规定的监事会职权。

公司第四届监事会原任期自 2024 年 9 月 30 日至 2027 年 9 月 29 日，监事会取消后，监事曾胜山先生、陈姜林女士、董峭先生在第四届监事会中担任的职务自然免除，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相应废止，《公司章程》及各项内部治理制度中涉及监事会、监事的规定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进行全面修订。

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，在股东会审议通过之前，监事会及监事仍按照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继续履职，确保公司正常运作。

## 2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## 4. 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《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深圳市家鸿口腔医疗股份有限公司

监事会

2025 年 9 月 24 日